

广东奥飞动漫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经销商订单融资提供担保 并向华夏银行申请授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拟与华夏银行开展融资合作，由华夏银行向公司提供1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在该额度内，公司根据经销商信用及销售规模情况，给予经销商指定的贷款额度，通过公司担保的方式，由华夏银行向经销商提供专项贷款，贷款仅针对经销商向公司采购的订单金额以及公司所规定的使用比例，所有贷款均由华夏银行直接汇入公司账户。

二、相关方情况简介

此次融资合作的三方为：公司、华夏银行广州分行、公司优质经销商。三方均无关联关系，本次合作为非关联交易。

拟担保的经销商条件：为非关联方、最近一年资产负债率低于60%、信用良好的优质经销商，且各经销商均提供个人连带责任的反担保。

经销商贷款额度规定：使用比例不超过订单金额的50%，且单个经销商金额最高不超过500万元，预计总额度在5000万元左右，最高不超过1亿元。

三、审批程序

公司对经销商订单融资提供担保并向华夏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已经过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独立董事对公司为经销商订单融资提供担保并向华夏银行申请1亿授信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与华夏银行广州分行开展融资合作，为经销商提供担保，可以进一步规范经销商信用管理，合理支持经销商拓宽融资渠道，符合公司强化销售渠道建设的发

展方向，同时可以加速资金回笼，减少应收账款，加快存货周转优化公司财务结构。

公司对拟担保的经销商资质选择也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对经销商订单融资提供担保并向华夏银行申请 1 亿授信额度。

四、累计担保数量及预期担保数量

2011 年 5 月 2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跟民生银行汕头分行开展交易融资合作的议案》，该交易融资合作实际上是对经销商构成了担保，截止目前，与三位经销商未到期的担保余额共约为 144.1 万元。除此之外，公司无其他担保情况，也无预期担保情况。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对公司为经销商订单融资提供担保并向华夏银行申请授信的独立意见。

广东奥飞动漫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 年 7 月 16 日